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的活动是否合法，进行监督；对法院生效的民事行政裁判进行监督；对行政机关的履职进行监督；对公益诉讼案件的调查、起诉；对生态检察案件的审查逮捕，提起公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年大余县人民检察院所属预算单位共有1个，包括：大余县人民检察院本级和0个二级预算单位。

编制人数小计30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3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小计47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28人，行政在职人数28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0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19人，遗属人数小计1人。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045.44	655.44	39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6.28	526.28	390.00
04	检察	916.28	526.28	39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526.28	526.2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0.00		3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1	52.0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52	51.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7	12.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85	38.8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9	0.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9	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9	37.2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9	37.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3	16.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6	20.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6	39.86	
02	住房改革支出	39.86	39.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6	39.8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illegible]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900.44	655.44	24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71.28	526.28	245.00
04	检察	771.28	526.28	245.00
2040401	行政运行	526.28	526.2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5.00		24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1	52.0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52	51.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7	12.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85	38.8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9	0.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9	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9	37.2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9	37.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3	16.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6	20.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6	39.86	
02	住房改革支出	39.86	39.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6	39.8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655.44	545.78	109.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1.67	531.67	
30101	基本工资	122.03	122.03	
30102	津贴补贴	63.92	63.92	
30103	奖金	85.20	85.2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9.22	19.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85	38.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43	16.4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86	20.8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9	0.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86	39.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82	124.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65		109.65
30201	办公费	6.00		6.00
30205	水费	0.70		0.7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8	取暖费	1.13		1.13
30211	差旅费	4.00		4.00
30213	维修（护）费	7.00		7.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80		9.80
30228	工会经费	2.19		2.19
30229	福利费	7.05		7.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54		20.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24		41.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1	14.11	
30302	退休费	11.44	11.44	
30305	生活补助	1.23	1.23	
30309	奖励金	1.44	1.44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1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5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179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24.80				9.80	15	1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名称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当年预算情况 (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045.44		
其中：财政拨款	900.44	其他经费	145
支出预算合计	1,045.44		
其中：基本支出	655.44	项目支出	390
年度总体目标	为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案数	≥90件
		收案数	≥100件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0%
		案件质量	优良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情况	≥90%
	成本指标	人均检察经费	≥2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余县检察院执收成本性支出项目（2025）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9-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3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以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为己任，履职尽责，持续提升赣州市检察院整体建设水平，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国家献检察智慧和力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非税执收成本	≥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案数	≥100件
		结案数	≥90件
	质量指标	认罪认罚适用率	≥80%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检察建议采纳率	≥90%
		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赣州市大余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1045.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61.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00.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35** 万元;其他收入 **1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4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2.17**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赣州市大余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 **1045.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61.82**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655.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4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31.6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1** 万元;项目支出 **39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98.25**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6.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76.8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6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9.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3**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531.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5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5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39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赣州市大余县人民检察院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900.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3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771.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0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9.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3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665.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6.4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31.6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1 万元；项目支出 39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98.25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09.6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52 万元，增长 4.3%，主要原因为：新招录 2 名公务员和 1 名书记员。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6 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 大余县检察院执收成本性支出项目（2025）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大余县检察院执收成本性支出项目（2025）项目

(2)立项依据：赣检发政字〔2019〕8 号

(3)实施主体：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4)实施方案：以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为己任，履职尽责，持续提升赣州市检察院整体建设水平，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献检察智慧和力量。

(5)实施周期：2025 年 1 月-12 月

(6)年度预算安排：73 万元。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赣州市大余县人民检察院“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24.8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接待费 9.8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只减不增。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只减不增。。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 27.3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车购置需求。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